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一部分 基本情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根据中共大理市委、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化改革推进供销合作社“二次创业”的实施意见》（大市发[2009]31号）和大理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大市政办发[2011]236号）文件精神，大理市供销合作社的主要职责有：

1. 负责全市农村流通体系的组织、规划、协调、服务和建设工作；
2. 发展农民合作经济组织；
3. 管理社有资产，行使本级社有资产出资人代表职能。

2015 年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 强化服务措施，合作社发展势头持续向好。进一步树牢为农服务理念，积极履行指导、协调和服务职责，切实加大对各类新型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建设和发展的业务指导，着力巩固提升和创新发展的农民合作社，培育壮大了一批新型农村经营主体，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组织辐射带动能力不断增强。一是大力发展农民专

业合作社。新发展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 37 个，完成州供销社下达年度目标任务的 740%，全市“两社一会”达 611 个，基本覆盖全市 111 个村民委员会，其中农民专业合作社 516 个，综合服务社 76 个、专业协会 19 个。二是积极开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创建工作。组织全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示范社创建活动，经筛选评定，州市级示范社 1 个。目前，全市国家级示范社达到 4 个、省级示范社 39 个、州市级示范社 12 个。

2. 突出工作重点，社有企业发展基础不断夯实。以项目推动、业务拓展、强化管理等措施为抓手，不断夯实社有企业发展基础。投资 1300 万元，建成占地面积 30 亩，建筑面积约 16000 平方米的农资公司仓储物流配送仓库；投资 206 万元，建成 900 平方米的烟花爆竹标准化仓库；与阿里巴巴合作，依托阿里巴巴平台，成立农资公司电子商务业务部，网上农资销售业务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市政府批准建设预计总投资 460 万元、建筑面积 1992.10 平方米的大理市农民合作社综合服务中心项目，施工图审查完毕后即可办理招投标手续；市社资产管理中心建设东路多年破旧严重、效益低下的 2200 平方米房屋通过招商引资，已修整一新，建成 85 个标间的合作酒店，现正办理有关营业手续。预计下月正式开业。一系列打基础、利长远项目和措施的实施，为社有企业发展壮大、实现转型升级奠定了基础。今年 1—6 月，全系统实现营业收入 86210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55%，销售总额完成 97595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51.4%；汇总利润实现 866 万元，完

成年度计划的 56%；化肥销售实现 14 万吨，完成年度计划的 50.9%；农产品购进实现 20260 万元，完成年度计划的 50.6%。

3. 加强市场分析，保障供给能力不断提升。一是着力保障农资供应。始终把备足农资数量、保障农业生产农资供应作为供销工作的重点。引导帮助农资配送企业做好淡储旺销工作，结合农业生产实际，春耕备耕期间共储备尿素、复合肥、有机肥和生物菌肥、农膜等农资 2320 吨，并根据农民生产需要，及时快速配送到田间地头。二是严把产品质量。积极配合农业、工商等部门开展农资质量检查，确保农民买到货真价实、物美价廉的“放心肥”、“放心药”。三是提升服务水平。依托农资连锁网络和 86 个农资农家店平台，采取电话预约、增加经营服务人员、延长营业时间、拆整卖零、加强技术指导等便民措施，进一步提升服务水平。四是强化风险分析。引导农民合作社根据农产品价格变化情况，适时调整种养殖品种结构，秀野蔬菜专业合作社、立佳养鸡专业合作社等一批合作社针对蔬菜、家禽等大宗农产品价格起伏波动较大的不利影响，积极开拓省内外营销渠道，扩大农产品销售，确保农民增收。

4. 围绕洱海保护大局，有机肥推广稳步推进。按照州、市党委、政府洱海流域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的安排部署，认真履行职能职责，深入宣传实施农药化肥零增长行动计划，扎实有序推进 2016 年大理市机肥推广使用工作。一是协助乡镇和农业部门落实商品有机肥推广使用实施计划，根据各乡镇上报的有机肥使用

计划，统筹核实后，分解下达至各乡镇。二是按程序完成洱海保护农业面源污染治理 6000 吨商品有机肥的采购谈判工作。三是加强有机肥推广使用的宣传培训，进一步增强人民群众对大力推广使用有机肥对保护洱海、保护海西、确保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建设美丽幸福小康大理等方面的重要性认识。四是配合质监、农业等部门做好有机肥质量检验、安全配送、技术指导等方面的服务和监督检查工作，督促供肥单位按要求、按程序规范供肥。截止目前，6000 吨有机肥供肥工作已全面完成。

5. 强化作风建设，年度单项工作有序开展。认真履行职能职责，扎实有序推进各项工作的开展。一是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要求，强化干部队伍建设，抓实党建目标管理，年内未发现违反党风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二是进一步落实和强化“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平安建设工作各项措施。三是继续做好老干部目标管理工作，认真落实市社领导挂钩联系副处级以上离退休人员制度、工作情况通报会制度和离退休人员节假日和生病住院看望慰问制度，筹集资金 18 万余元，节假日走访慰问离退休人员 103 人次，看望生病住院离退休人员 28 人次。四是支持基层工会开展丰富多彩的职工活动，组织各企业开展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凤仪供销社创建为“大理州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市社机关和旺隆农资公司分别被市总工会命名为“学习型机关工会组织”和“大理市先进职工之家”。五是文明单位创

建、“三清洁”、洱海网格化管理、保密、信访维稳和“挂包帮”、“转走访”等工作扎实开展。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5 年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本级）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部门实有人员编制 17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12 人，空编 5 人。

离退休人员 22 人，其中：离休 1 人，退休 21 人。

其他人员 2 人，遗属人员 8 人。

实有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第二部分 201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第三部门 201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5 年度收入合计 1005.96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95.96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上年结余结转 10 万元，占总收入的 1%。与上年对比，收入增加了 725.53 万元。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5 年度支出合计 1005.9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0.29 万元，占总支出的 26.86%；项目支出 735.64 万元，占总支出的 73.12%；年末结转结余 0.03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2%。与上年对比，支出增加了 725.53,主要原因是科学技术支出、社会保障就业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的差异造成的。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15 年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265.71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80.28,主要原因分析商品和服务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的差异造成的。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50%；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占基本支出 4.58 万元基本支出的 0.2%。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15 年用于保障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735.64 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 649.64。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5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86.9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与上年对比,增加 709.11 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5.9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00%。主要用于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2. 工资福利支出 132.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3.22%。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6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55%。主要用于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邮电费、公务接待费、公务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材料费;

4.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1.72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2.10%。主要用于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支出 735.6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3.13%。主要用于企业政策性补贴、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四、“三公”经费决算情况说明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2015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总额 16.7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4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0.04 万元。

（一）因公出国（境）费

无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1 辆，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04 万元。主要用于工作产生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三）公务接待费

2015 年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共执行国内公务接待 1 批次，10 人，接待费开支 0.04 万元。

附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表二：收入决算表

附表三：支出决算表

附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附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附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附表八：“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云南省大理市供销合作社联合社

二〇一六年九月七日